

证券代码：603202

证券简称：天有为

公告编号：2025-036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保障职工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促进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职工董事一名，公司于2025年10月2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单利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单利春先生，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单利春先生自2008年6月至2011年3月任黑龙江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有为有限”）技术员；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天有为有限项目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天有为有限总经理助理；2016年2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10月至今任天有为工会副主席。单利春先生分管天有为总部的研发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单利春先生通过持股平台黑龙江天有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713%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